

关于 2017 年扶余市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执行情况 及增减变化原因情况说明

关于 2017 年扶余市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执行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情况说明

2017 年度，我市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 595.45 万元，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59.69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1.51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34.25 万元。2017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与 2016 年决算及 2017 年预算对比如下：

2017 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与上年及预算对比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年度	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公务接待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公务用车购置费
2016 年决算数	768.21	0	89.58	678.64	0
2017 年预算数	684.39	0	119.55	564.84	0
2017 年决算数	595.45	0	59.69	501.51	34.25

2017 年度，我市“三公”经费合计数较上年减少 172.76 万元，下降 22.49%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29.89 万

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77.13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34.25 万元。主要为各单位严格缩减三公经费支出。